

**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
江苏新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辅导备案信息公示**

江苏新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，现已接受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辅导，并于2019年2月28日在江苏证监局进行了辅导备案。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要求，为提高股票发行上市透明度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接受社会各界和公众的监督，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辅导对象名称	江苏新视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注册地址	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18号B4栋5层
法定代表人	张长昊
主营业务	庭审公开服务和智能法庭服务
辅导对象联系电话	025-86719121
辅导对象电子邮箱	xuhongwei@xinshiyun.com
辅导机构	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会计师事务所	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律师事务所	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公章）

2019年3月12日